

大埔区议会
社会服务委员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记录

日期： 2019 年 1 月 9 日(星期三)
时间： 上午 9 时 31 分至下午 12 时 07 分
地点： 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u>出席者</u>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u>主席</u>		
谭荣勋议员, MH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u>副主席</u>		
罗晓枫议员	上午 9 时 56 分	会议完毕
<u>委员</u>		
区镇桦议员	上午 10 时 30 分	会议完毕
陈灶良议员, MH	会议开始	下午 12 时 05 分
陈笑权议员, MH,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周炫玮议员	上午 9 时 38 分	会议完毕
关永业议员	上午 9 时 39 分	会议完毕
刘志成博士	上午 9 时 58 分	会议完毕
刘勇威议员	上午 9 时 32 分	会议完毕
李国英议员, BBS, MH, JP	会议开始	上午 9 时 36 分
李华光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邓铭泰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胡健民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启邦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万全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余智荣议员	上午 9 时 32 分	会议完毕
<u>增选委员</u>		
陈喜泉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秘书

古汝婷女士
行政主任(区议会)3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列席者

陈巧敏女士, JP	大埔民政事务专员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区蕴诗女士	食物及卫生局首席助理秘书长(卫生)5 / 食物及卫生局
陈慧珍女士	食物及卫生局助理秘书长(卫生)5C / 食物及卫生局
陈倩仪女士	大埔及北区助理福利专员 1 / 社会福利署
钟怀诗女士	高级廉政教育主任(新界东) / 廉政公署
叶瑞霞女士	房屋事务经理(大埔、北区及沙田七) / 房屋署
翁惠思女士	高级学校发展主任(大埔)1 / 教育局
文志贤医生	医院行政总监 / 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
杨汉明医生	内科顾问 / 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
郑家欣女士	传讯及小区关系经理 / 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
陈业安先生	警长 / 大埔警民关系组 / 香港警务处
李裕修先生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李静仪女士	高级联络主任(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请假者

黄碧娇议员, BBS, MH, JP

缺席者

潘庆辉委员, MH

开会词

主席欢迎与会者出席会议并宣布以下事项：

- (i) 欢迎高级学校发展主任(大埔)1 翁惠思女士代替徐德明先生出席是次委员会会议。

- (ii) 黄碧娇议员因事未能出席是次会议，并已经向区议会秘书处提交缺席通知。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51(1)条，委员会只会同意委员因为身体不适(包括因怀孕而引起的身体不适)、担任陪审员、代表区议会出席会议 / 活动、出席立法会会议、出席行政会议、分娩或待产的缺席申请。按照上述规定，黄碧娇议员的缺席申请不获批准。

I. 通过社会服务委员会 2018 年 11 月 7 日第六次会议记录 **(大埔区议会文件 SS 1/2019 号)**

- 2. 秘书处在会议前并无收到修订建议。主席询问委员有没有修订建议。
- 3. 委员没有修订建议，上述会议记录通过作实。

II. 医院管理局报告在大埔区提供医疗服务的情况

- 4. 主席欢迎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行政总监文志贤医生和传讯及小区关系经理郑家欣女士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 5. 文志贤医生报告医院管理局(“医管局”)在大埔区提供医疗服务的情况，详情如下：

- (i) 现时为冬季流感高峰期，那打素医院急症室的求诊人数及各科病房的使用率均甚高，内科及儿科病床的占用率往往超过 100%，因此需要增加床位应付需求。同时，急症室病人或需轮候较长时间才可以入住那打素医院的病房。院方已经就冬季流感高峰期实施一连串措施，以期控制流感病情。
- (ii) 已经安排大埔区议员在 2018 年 12 月 4 日参观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以便他们了解两院的运作。
- (iii)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共有 12 958 名病人及医护人员在那打素医院、大埔医院及大埔区的普通科门诊诊所接受季节性流感防疫注射。

- 6. 任启邦议员的问题如下：

- (i) 近日全港急症室的求诊人数甚多，入住病房的病人数目亦大增。故此，他查询院方就新界东医院联网的病房入住安排方面有何对策。
- (ii) 长假期间，公营医疗服务或会因为私营医疗服务减少而备受压力。

由于农历年假将至，他查询院方有何应对方案。

- (iii) 查询那打素医院的病房是否已经全数开放使用，以及有否出现有病房但没有足够医护人手的情况。
- (iv) 专科门诊的新症及旧症轮候时间甚长，而旧症的轮候时间则特别长。故此，他查询大埔区的专科门诊服务量有没有提升的空间。

7. 文志贤医生回应如下：

- (i) 与新界东医院联网的另外 2 间医院相比，那打素医院急症室的轮候时间已经较短。在冬季流感高峰期，那打素医院急症室的轮候时间难免较长，希望市民谅解。
- (ii) 院方已经就冬季流感高峰期增加病床及人手。2019 年 1 月 2 日至 5 月 31 日，逢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内科增设 8 张日间病床及 4 个出院等候室位置，以期尽快腾出内科病床以接收在急症室等候的病人。2018 年 12 月 3 日至 2019 年 2 月 22 日，那打素医院的内科增设 33 张住院病床，而儿科则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期间增设 20 张住院病床。
- (iii) 如病人需要每天接受抗生素治疗，院方会安排他们到日间病房进行，而无须入院。
- (iv)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将进一步加强感染控制服务。除星期一至五办公时间外，感染控制组的同事亦会在星期六上班，以加快检视化验报告并按需要实施感染控制措施。
- (v) 长假期间，院方将增加医生巡房的节数，让病人可以尽快获得治疗和出院。
- (vi) 由于专科门诊症室不足，院方本年度将会在专科门诊部进行建筑工程，以期加开 1 间诊症室，预计每周可以加开约 15 节诊症时间。
- (vii) 此外，院方亦会利用善款在精神科专科门诊部的天井位置加建 4 间诊症室，预计可以缩短精神科的轮候时间。
- (viii) 那打素医院不少资深医生陆续转到私营医疗机构执业。院方希望日后尽快有更多医生完成训练以填补有关空缺。

III. 简介 24 小时溶栓中风治疗

(大埔区议会文件 SS 2/2019 号)

8. 主席欢迎那打素医院内科顾问杨汉明医生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9. 杨汉明医生介绍文件 SS 2/2019 号，并扼要简介 24 小时溶栓中风治疗。

10. 委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i) 陈灶良议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认为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合作提供的 24 小时静脉溶栓治疗服务(“溶栓治疗服务”)有助减少病人因为中风而引发并发症的机会，从而纾缓医院面对的压力。
- b. 查询溶栓治疗服务的流程，以及预计需要多长时间，才可确定病人是否需要接受有关服务。

(ii) 任启邦议员的问题如下：

- a. 查询去年大埔区居民中风个案的数据。
- b. 如 2 名急症室病人同时需要接受溶栓治疗服务，急症室的医护人员能否处理有关情况？如未能同步处理，院方会否把病人送往相关配套较为完善的韦尔斯亲王医院接受治疗？

(iii) 余智荣议员建议院方教育市民认识中风的征兆，以及设立电话热线，方便市民查询。

(iv) 任万全议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任何治疗都有风险，或会令病人却步，故他建议院方宣传溶栓治疗服务时，可强调接受溶栓治疗服务的效益高于风险，鼓励更多病人接受治疗。
- b. 由于溶栓治疗服务只适用于确诊中风的病人，故他向院方查询日后是否会有类似“大肠癌筛查先导计划”的安排，预先为高危病人评估中风风险，以期在中风前采取措施改善身体状况。

(v) 关永业议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支持推行溶栓治疗服务。
- b. 据他了解，现时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主要负责处理“塞血管”，即血管栓塞的情况，而韦尔斯亲王医院则负责处理“爆血管”的情况。如果大埔区居民“爆血管”，院方便会把他们转送往韦尔斯亲王医院接受治疗。为此，他向院方查询“塞血管”及“爆血管”等中风个案的比例。
- c. 现时，大埔区居民如出现“塞血管”情况，可以在区内接受治疗。他向院方查询日后有没有计划在大埔区提供服务以处理“爆血管”个案，以让大埔区居民可在邻近地点接受治疗，同时可减少韦尔斯亲王医院需要处理的“爆血管”个案。

(vi) 邓铭泰议员查询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合作提供的 24 小时溶栓治疗服务的细节。他指出，计划有 5 个医生为怀疑中风病人进行视像

监察，但担心他们可能不会同时当值，故担心如果有多名病人需要视像监察诊断时，人手未必足够，故希望知悉医生的值班安排。

- (vii) 刘勇威议员查询，如果同时有多名病人需要接受溶栓治疗，院方可以同时处理最多多少名病人？

11. 杨汉明医生的回应如下：

- (i) 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的 5 名脑科医生已经合作成立团队，就提供 24 小时溶栓治疗服务候命。另外，那打素医院本身亦有急症室医生、急症室护士及中风科护士等驻院医护人员。同时有超过 1 名中风病人需要接受溶栓治疗的情况十分常见，因此，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合作提供的溶栓治疗服务在任何时段都至少有 2 名医生当值。第一名候命的医生需要同时为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提供服务。如第一名候命的医生未能提供有关服务，或有超过 1 名病人正在等候，第二名候命的医生亦会实时提供协助。
- (ii) 原则上，院方没有为溶栓治疗服务可以同步处理的病人数目订立上限，而溶栓治疗服务团队亦与那打素医院急症室及内科的医护人员合作无间。院方深信，如有需要，驻诊那打素医院的急症室医生及内科医生等都会实时协助。
- (iii) 院方认为，中风病人如可在中风后 1 小时内接受溶栓治疗服务，并注射治疗用的血管针是最为理想。现时，院方会为中风不多于 4 个半小时的病人提供溶栓治疗服务。在数据上，病人如在中风后 3 小时内接受溶栓治疗，有超过 3 成机会痊愈；如在中风后 4 个半小时内接受溶栓治疗，痊愈机会或会减少。此外，如中风病人年纪较大(例如超过 70 岁并接近 80 岁)或同时患有糖尿病等，溶栓治疗的效用或会减少。
- (iv) 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期间，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分别为 189 名大埔区居民及 148 名北区居民进行溶栓治疗。
- (v) 院方会把一段讲述中风情况的宣传短片上载网上平台，希望让更多市民了解中风的处理方法。院方亦表示，如市民出现怀疑中风迹象，应立即求医。
- (vi) 院方强调溶栓治疗手术的效益较风险高，而外国亦曾经探讨是否可以在得到病人同意前便进行有关治疗。不过，这项手术确有风险，如病人及其家人了解有关治疗的风险后，决定进行溶栓治疗手术，仍需签署同意书。
- (vii) 那打素医院以往每年处理约 600 至 700 多名中风病人。其后，院方致力在大埔区推广控制血压及糖尿病，并推广运动的好处等，希望大埔区居民有更健康的生活。最近十年，那打素医院每年需要处理

约 300 至 400 名因中风入院的病人，数字大幅减少。院方将继续致力在大埔区推广健康生活理念，以进一步减少中风病人的数目。

(viii) 有关中风个案的比例，“塞血管”占个案数字 70%至 80%，而“爆血管”则占约 20%至 30%。

(ix) 病人的“爆血管”情况如太严重，或需在那打素医院接受治疗。院方将降低病人的血压，以减少发生并发症的机会。如病人脑部出现肿胀，院方会根据临床情况转送病人到韦尔斯亲王医院脑外科接受开颅减压治疗手术。

12. 文志贤医生表示，就提供 24 小时溶栓治疗服务方面，院方在数个月前已经开始联络消防处的救护团队，日后会为救护员提供相关的训练及支持，以及早发现有中风迹象的病人，尽快送院救治。

13. 刘勇威议员表示，韦尔斯亲王医院自 2012 或 2013 年起已经提供 24 小时溶栓治疗服务，故查询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合作提供的 24 小时溶栓治疗服务如果没有足够的医护人手，有没有相应的通报机制或后备方案，可以从韦尔斯亲王医院实时抽调人手。

14. 杨汉明医生表示，那打素医院及北区医院筹备合作提供 24 小时溶栓治疗服务时，亦曾经联络韦尔斯亲王医院。2 院将视乎不同个案的情况及需要，寻求韦尔斯亲王医院医护人员的协助。

IV. 大埔小区医疗中心

15. 主席欢迎食物及卫生局(“食卫局”)首席助理秘书长区蕴诗女士及助理秘书长陈慧珍女士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16. 区蕴诗女士介绍安邦路前大埔赛马会泳池用地的规划背景及拟议发展大纲及进展如下：

(i) 兴建医疗大楼的计划在过去两年的进展如下：

- a. 2017 年 5 月，规划署就利用安邦路前大埔赛马会泳池用地兴建医疗大楼规划咨询大埔区议会，并修订有关的规划大纲图，把大楼的楼层限制由 3 层改为 8 层。
- b. 2017 年年底，行政长官提出以崭新模式加强基层医疗服务，并以葵青区作为第一个试点，并承诺在每区设立 1 所地区康健中心。
- c. 其后，政府在 2018 年推出十八区区议会 80 亿元工程计划，可

以用作发展地区项目，而大埔区议会选出以此医疗大楼作为大埔区的地区项目计划。

- (ii) 医疗大楼的拟建基层医疗设施如下：
 - a. 地区康健中心；
 - b. 医管局小区健康中心(包括普通科门诊诊所)；
 - c. 卫生署学生健康服务中心及健康评估中心(由大埔赛马会诊所重置)；
 - d. 卫生署母婴健康院(由王少清诊所重置)；以及
 - e. 卫生署长者健康中心(由王少清诊所重置)。
- (iii) 食卫局亦积极研究于医疗大楼提供其他拟议设施，包括：
 - a. 图书馆；以及
 - b. 公众泊车位。
- (iv) 在医疗大楼内拟设的大埔区地区康健中心的成立理念及提供的服务如下：
 - a. 行政长官在 2017 年及 2018 年《施政报告》公布此理念。现时，地区上有不同的基层私营医疗服务，但没有一个既定单位负责统筹。有不少市民如身体不适，倾向前往急症室求诊，而非前往家庭医生求医。故此，政府希望设立地区康健中心，令市民可以在合适的地方寻求治疗，改变前往急症室求诊的模式。有关单位的医疗服务将由政府出资，按照地区的需要及特色(例如慢性疾病的普遍程度、吸烟人口或体重过高人口的数据等)，通过公私合营和医社合作方式，由政府向私营医疗服务提供商购买服务，提供以地区为本的基层医疗服务。
 - b. 局方将通过招标寻找非公营机构以非牟利模式营运该康健中心。营运者有责任聘用专职医护人员，例如物理治疗师、职业治疗师、护士及营养师等，在康健中心的主中心提供医疗服务。另外，营运者亦须在地区寻找私营医护人员(例如私家医生或专职医疗人员)组成地区私营医疗网络。在此公私营合作模式下，如目标市民前往地区私营基层医疗网络的私人医疗机构就医，政府会提供补贴。医社合作方面，营运者亦须与社会福利署(“社署”)的长者邻舍中心及此类地区非政府机构合作。康健中心将成为服务枢纽，统筹并安排区内需要服务的目标市民，按本身情况转介所需要的医疗服务。
 - c. 以葵青区地区康健中心的例子而言，康健中心亦会提供健康推广、健康评估、慢性疾病(例如高血压及糖尿病等)管理及小区复康服务(例如中风、心肌梗塞及髌骨骨折等情况后所需的复

康服务)。

- d. 康健中心日后将设在大楼的主中心。同时，康健中心亦会在大埔区的分区内设立附属中心。另外，局方亦已经开始设立信息科技系统，以链接地区康健中心、地区医护人员服务网络及政府的电子健康纪录系统。
 - e. 康健中心的营运者亦会协助统筹和宣传地区的基层医疗健康服务及设施，以期改变市民的求诊习惯，提升市民预防疾病的意识，鼓励他们维持健康的生活习惯。另外，当局希望通过康健中心的服务，加强市民作为照顾者的家居照顾能力，以及本身的自我管理健康能力。
 - f. 以葵青区地区康健中心为例，局方在 2018 年 9 月招标，并已在 2018 年 11 月截标，现正进行标书评核工作。局方期望葵青区地区康健中心可以在 2019 年第三季顺利开办，从中得知此运作模式需要改善之处。
 - g. 地区咨询及监察方面，局方将成立大埔区地区康健中心工作小组，首先审视大埔区的人口特征，然后提出各项基层医疗服务建议，并再次咨询大埔区议会。
 - a. 葵青区地区康健中心与医管局小区健康中心的营运模式有所不同。以葵青区地区康健中心为例，病人将首先接受基本健康评估。如属高风险人士(例如患有高血压及糖尿病等慢性疾病的风险)，可以在地区网络内选择私家医生作进一步筛查(例如验血)及诊断，并获转介地区康健中心跟进。有关服务亦会由政府补贴，而地区康健中心日后亦会协助统筹，转介病人接受其他合适的跟进医疗服务。
- (v) 在医疗大楼内拟设的医管局小区健康中心的成立理念及提供的服务如下：
- a. 医管局小区健康中心为市民提供多元化的一站式基层医疗及护理服务。
 - b. 小区健康中心提供的服务除了普通科门诊诊所的诊症服务外，亦包括跨专业医疗护理服务(即由医生、护士、物理治疗师、职业治疗师、药剂师等医护及专职医疗人员团队所提供更全面的治疗及护理服务)、慢性疾病管理服务(由跨专业医疗团队为患有糖尿病或高血压等疾病的长期病患者进行健康风险评估及跟进护理服务)，以及病人教育和支持服务(例如病人自强计划)等。
- (vi) 在医疗大楼内拟设的卫生署学生健康服务中心及健康评估中心的成立理念及提供的服务如下：

- a. 为已经登记参加服务的中、小学生提供切合其年龄发展需要的周年健康评估服务，以促进和保持学生的身心健康。
 - b. 服务对象为全港的中、小学学生。
 - c. 现时，位于大埔赛马会诊所的学生健康服务中心空间有限，因此需要重置以提升和改善服务。
- (vii) 在医疗大楼内拟设的卫生署母婴健康院的成立理念及提供的服务如下：
- a. 该中心的服务对象为初生至 5 岁的婴幼儿及 64 岁或以下的妇女。
 - b. 主要服务之一为推行幼儿健康及发展综合计划，以促进儿童的全人健康，包括生理、认知、情绪及社交方面的发展。综合计划的核心项目包括亲职教育、免疫接种和健康及发展监察。
 - c. 另外，该中心亦推行全面的妇女健康综合计划，涵盖 3 个主要范畴，分别是性与生育健康(包括产前及产后护理、子宫颈普查及家庭计划等)、心理健康和人际关系，以及生理健康和健康生活模式。
 - d. 现时，位于王少清诊所的母婴健康院空间有限，因此需要重置以提升和改善服务。
- (viii) 在医疗大楼内拟设的卫生署长者健康中心的成立理念及提供的服务如下：
- a. 现时，位于王少清诊所的长者健康中心空间有限，因此需要重置以提升和改善服务。
 - b. 该中心的服务对象为年满 65 岁的长者会员。
 - c. 由跨专业团队以家庭医学模式，为长者提供基层健康服务，以协助长者预防、及早发现和妥善控制疾病。
 - d. 主要服务为综合基层健康护理服务，当中包括健康评估、身体检查、健康教育、个别辅导及治疗服务。
- (ix) 兴建医疗大楼计划的进展如下：
- a. 计划的规划大纲图修订工作已经完成，故当局希望在是次会议上听取委员的意见后尽快争取资源，落实兴建该医疗大楼。
 - b. 局方现正与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商讨在大楼内设立图书馆一事，以决定图书馆的所占面积。
 - c. 局方亦会就大楼内增设泊车位一事与运输署保持联系。

17. 委员第一轮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i) 任启邦议员提出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大埔赛马会诊所早在 1950 至 1960 年建成，而王少清诊所则建于 80 年代，均属 2 层高建筑物。他认为局方需要就重置当中的地区医疗设施作长远规划。他同意现时位于王少清诊所的母婴健康院及长者健康中心均空间有限，故认为在安邦路兴建医疗大楼确实是改善区内医疗服务的契机。大埔赛马会诊所及王少清诊所内的设施重置到安邦路的医疗大楼后，将会为该两幢建筑物腾出不少空间。为此，他关注有关空间的用途，并查询局方日后会否考虑利用有关空间扩展大埔区的普通科门诊服务或引入其他医疗服务。
- b. 查询安邦路前大埔赛马会泳池用地规划计划的总楼面面积及各项拟议设施所占的面积。
- c. 他从其他途径得知，拟建图书馆获分配的面积较少，故此希望局方可以把图书馆获分配的面积上调至至少为分区图书馆应有的规格。
- d. 行政长官曾经表示，所有政府新建的建筑物应有“一地多用”概念，故他期望局方兴建医疗大楼时，亦可贯彻行政长官“一地多用”的概念，同时在大楼地库兴建停车场，增加泊车位。

(ii) 任万全议员提出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地区康健中心的运作模式一方面让基层或较弱势市民得到更适切的治疗，另一方面则希望纾缓公营医院的压力。不过，他留意到医管局过去亦曾经推行不少公私营合作计划，但私家医生参与人数较少，成效亦不太显著。故此，他担心地区康健中心或没有足够的私营医疗服务者加入地区网络，因而未能照顾市民的所有需求。
- b. 查询是否所有市民都可以使用地区康健中心的服务、中心会否事先筛查病人，以及每天处理的个案上限为多少。
- c. 虽然日后会有护士及物理治疗师等不同的医护人员驻守该大楼，但驻守的人数不多。如当局不作任何筛选，让所有居民都可以使用大楼内的服务，他担心届时的医疗需求过高，大楼的人手或会不胜负荷。
- d. 大埔区牙科服务的名额不足以应付区内居民的需求，故他希望局方考虑在大楼内增加有关服务。
- e. 查询重置王少清诊所的母婴健康院及长者健康中心等设施后，局方将如何利用腾出的空间。

(iii) 胡健民议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由于地区康健中心位处市中心附近，方便市民进出，故他对落实兴建该中心表示欢迎。由于该大楼位处大埔的中心地段，他希望局方兴建该中心时多加留意附近的交通情况和增加泊车位，以期杜绝违泊车辆和减低对附近交通的影响。另外，他亦希望局方在规划时可以多加留意细节，例如正门出入口的位置、大堂聚集人流的安排、绿化空间的范围、公共空间的范围，以及屏风效应等。
- b. 对于是否在大楼内设立普通科门诊诊所，他认为局方需要先在大楼四周进行环境卫生评估，并征询附近居民的意见。
- c. 对大楼提供的服务没有太多意见，但他查询市民届时希望享用有关服务时，是否需要预约或经由医生转介。
- d. 他曾经征询附近居民的意见，他们大多希望局方在大楼设置图书馆及自修室，故他亦希望局方可以提供有关设施。

18. 区蕴诗女士的回应如下：

- (i) 卫生署正计划分阶段为一些日渐老化的诊所进行翻新工程。为使工程得以顺利推展，并让有关诊所的服务于工程期间得以维持，卫生署需要预留地方临时调迁需要翻新的诊所。医疗大楼落成后，卫生署将利用王少清诊所及大埔赛马会诊所腾出的空间作为临时调迁诊所之用。长远来说，政府希望贯彻“一地多用”概念，重建楼层较少的诊所。不过，现时没有实时重建王少清诊所及大埔赛马会诊所的计划。
- (ii) 局方初步估计大楼的净作业楼面面积约为 8 000 平方米。由于医疗大楼将提供多项医疗服务，有关方面仍在商讨各项服务需要的楼面面积及图书馆可获分配的面积。
- (iii) 局方将积极研究地库停车场概念是否可行。一般而言，如须兴建地库停车场，便须进行挖掘地底及前期加固工程，难免增加兴建大楼所需要的时间及成本。
- (iv) 医疗大楼内康健中心的服务虽然不设配额，但每天的营运时间及可供预约的时间仍有限制。基本上，康健中心的服务不设年龄限制。康健中心的目标病人(例如患上高血压及糖尿病的病人及体重超目标人士等)均可使用中心的服务，例如可获安排会见营养师和参加中心举办的运动班等，以管理自己的身体健康。
- (v) 理解委员担心和关注康健中心可能没有足够的医护人手。以葵青区地区康健中心为例，局方除要求营运者需要在葵青区找寻私营医护人员加入中心的网络外，亦建议他们同时在毗邻地区，包括荃湾、沙田及深水埗区寻找相关的私营医护人员，以扩大其私营医护人员

网络。局方会考虑在大埔区以同一方式处理。如医疗服务网络较大，将方便市民前往家居附近的私营医护人员及诊所接受治疗。

- (vi) 牙科服务方面，局方的主要政策是宣传牙科保健。此外，由于人手资源有限，局方希望可以集中资源照顾最需要牙科服务的人士，例如学童、长者及有需要的低收入人士等。局方暂时未有计划增加牙科服务的街症配额。
- (vii) 理解有委员认为在医疗大楼内设置普通科门诊诊所会影响环境卫生，并可能需要为此再次征询附近居民的意见。因此，局方将再次向医管局反映，并在设计该医疗大楼时，可在楼宇设计方面着手，从而减少普通科门诊诊所对周遭环境的影响。
- (viii) 局方设计该大楼时将再次与建筑署等工程部门磋商，确保在规划医疗大楼时多加留意建筑细节，例如大楼正门出入口应在安埔路还是安邦路、大堂聚集人流的安排、绿化空间范围、公共空间范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以及是否出现屏风效应等。另外，有关医疗大楼落成后周边可能出现车辆违泊的情况，局方会向警方及运输署反映，并希望警方加强执法以处理有关情况。

19. 委员第二轮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周炫玮议员提出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医疗大楼内的小区健康中心将有医生驻守，而地区康健中心则没有。故此，他查询小区健康中心及地区康健中心的定位，以及两者的服务范围是否重迭。
 - b. 查询地区康健中心提供的服务会否因应大埔区市民的需要而作调整。
 - c. 如地区康健中心的服务对象没有年龄或其他限制，只要是大埔区居民便可以使用有关服务，该中心提供的服务会否供不应求？
 - d. 查询局方会否考虑在医疗大楼加入大埔区欠缺的幼儿托管服务及长者邻里服务中心等。
- (ii) 关永业议员提出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对局方建议在安邦路前大埔赛马会泳池用地兴建医疗及文康设施表示支持。他表示，医管局早在约 2010 年亦曾经派员到大埔区议会介绍当时拟建的综合医疗服务中心，但最后不了了之，而大埔区议员其后亦有从不同途径极力争取。适逢财政司司长在《2018-19 年度财政预算案》提及政府将预留 80 亿元供全港 18 区加快兴建一些期待已久的新设施或改善现有的地区设施，加上被拣选的大埔区地区设施项目为安邦路小区医疗

大楼，故大埔区的区议员及居民都热切期待，并希望食卫局日后就此项目与大埔区议会保持紧密联络。

- b. 对局方仍然未能提供医疗大楼的预计兴建时间表表示失望，担心有关项目会再次告吹，又或因为不同因素令工程在多年后才完成。他认为即使食卫局现时未能提供预计时间表，亦希望局方可以在短期内提供时间表，让委员可告知居民兴建医疗大楼大约需要多少时间。

(iii) 主席补充说，大埔区居民等待该医疗大楼落成逾 20 年，因此不会介意挖掘地底建设地库停车场可能需要多等数个月的时间。

(iv) 刘志成博士提出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大埔中心的居民经常向他反映大埔区泊车位不足的问题。为配合“一地多用”政策，他认为局方需要在该大楼内兴建最少 2 层地库停车场，以提供更多公众泊车位，纾缓大埔中心附近车位不足的问题。另外，医疗大楼内亦需要占位符供救护车停泊及供在大楼内工作的医护人员使用，可见医疗大楼内的车位需求甚大。
- b. 他希望局方在规划时多加考虑医疗大楼的行人出入口安排，以方便市民出入。另外，由于现时安邦路的行车路较为多车，故他建议局方将医疗大楼的车辆出入口设于安埔路或南运路。由于南运路建有单车径及行人路，故局方可能需要向有关部门查询医疗大楼以南运路作为车辆出入口是否可行。
- c. 局方一方面提及项目的地盘面积为 4 500 平方米，另一方面则表示大楼的楼面面积约为 8 000 平方米。他查询，8 000 平方米是否楼宇的总楼面面积，即每层的楼面面积只有约 1 000 平方米。他认为，在大埔中心地段上，如地盘面积约为 4 500 平方米，但每层的楼面面积只有约 1 000 平方米实为浪费，故查询每层的楼面面积有没有上限。如果没有，他建议局方考虑放宽医疗大楼每层的楼面面积，以期在医疗大楼内提供更多服务。不过，如果每层的楼面面积有限制，他查询局方是否可以向城市规划委员会提交申请，以放宽每层可用的楼面面积。
- d. 大埔区的眼科医疗服务短缺，故希望局方考虑在该医疗大楼增设眼科医疗服务。
- e. 外国有不少地方透过地区康健中心的概念提供医疗服务，故他对此营运模式表示赞成。
- f. 查询王少清诊所及大埔赛马会普通科门诊诊所在未来会否是局方所述的“以主中心为总部并配以分区附属中心”内的“分区附属中心”。

(v) 刘勇威议员提出的意见如下：

- a. 希望局方可以尽快提供拟建设施的细节。
- b. 医疗大楼的用地为大埔市中心最后一幅可用土地，故他希望局方考虑扩大医疗大楼每层的楼面面积，以善用该幅土地。
- c. 医疗大楼坐落大埔市中心地段，建成后附近的人流及车流定会大增。故此，为解决附近的交通问题，当局有需要兴建地库停车场以提供更多公众泊车位。既然医疗大楼的兴建已经拖延了约 20 年，而兴建地库停车场可能只需要多数个月的时间，因此他认为大埔区居民愿意多等数个月，以期在医疗大楼兴建地库停车场。
- d. 现时，全港只有大埔区没有幼儿托管服务。虽然社署日后或会在富亨邨增设有关服务，但他希望局方考虑在该医疗大楼内提供幼儿托管服务。
- e. 大埔区约有 30 万人口，却只有 1 个位于大埔综合大楼内的图书馆，故他希望可以于医疗大楼内增设 1 间图书馆。他明白医疗大楼内或没有足够位置增设 1 间达至“区域”规模的图书馆，但他希望至少可以增设 1 间达至“分区”规模的图书馆，方便林村河以北的居民使用，从而提升市民的阅读风气。

(vi) 罗晓枫副主席提出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大埔区议员多年来一直争取兴建这幢医疗大楼，故他希望局方日后再次汇报计划进度。
- b. 医疗大楼的空间有限，总楼面面积只有约 8 000 平方米，故未必可以在大楼内同时提供委员刚才提及的眼科服务、牙科服务、托儿中心服务及长者健身区等设施。故此，他希望局方除了考虑在大楼兴建地库停车场外，亦同时考虑利用地底空间增设委员建议提供的设施。

(vii) 主席提出的意见如下：

- a. 大埔中心附近的交通挤塞情况严重，故局方需要为大楼作更妥善的交通配套规划。由于大楼主要服务基层市民，而市民会使用各种交通工具前往，例如复康巴士及救护车等，因此如没有大量泊车位，实不足以应付整座大楼的泊车需求。他认为局方必须划出一定范围，让车辆停泊一段时间以便上落乘客。
- b. 不希望大楼日后对附近居民做成交通上的不便，故此他不介意局方多花时间完善大楼的交通配套规划。

20. 区蕴诗女士的回应如下：

- (i) 由于医疗大楼日后的使用人数甚多，当中包括使用复康巴士的病人及长者等，故局方将积极研究兴建地库停车场是否可行，并希望提供更妥善的交通配套。同时，局方亦会争取位置以供复康巴士及救护车等车辆停泊，以便上落乘客。如须在医疗大楼下进行挖掘地底工程，施工期初步预计或会延期至少 1 至 2 年，详情有待局方与工程部门再作商讨。
- (ii) 地区康健中心及医管局小区健康中心都会跟进地区内慢性疾病患者的情况。当局设立地区康健中心，主要是希望为区内的慢性疾病患者提供多一个治疗途径，便利他们在家居附近的私人医疗大楼接受治疗。医管局小区健康中心主要负责跟进确诊病人，而地区康健中心则可同时处理有其他轻微健康问题如体重过高的地区人士。地区康健中心将邀请地区团体加入网络，以提供更多服务点。
- (iii) 根据葵青区地区康健中心的模式，主中心会有医护人员团队驻守，而营运者亦需要在各分区内物色 1 个面积至少 30 平方米的活动室，以设立护士室和让市民等候的区域，作为康健中心主中心的分区附属中心。分区附属中心提供的服务将由主中心的营运者建议，并可以由地区的非牟利机构协助提供。另外，地方团体如果有需要提供医疗外展服务，或可利用分区附属中心进行有关活动。
- (iv) 局方希望参考葵青区地区康健中心的运作情况，从而知悉此营运模式是否可行，并研究改善方案，供其他区的地区康健中心的营运者参考。
- (v) 由于地方所限，局方现时未有计划在医疗大楼内增设幼儿托管服务及长者邻里服务中心等设施。大楼日后如有更多空间，局方或会联络社署，考虑增设此等社会福利服务。
- (vi) 出席是次会议主要为了收集委员的意见。局方希望在 2019 年内订定工程时间表。大楼的净作业楼面面积为 8 000 平方米只属局方初步的估算，局方亦会在会议后与建筑署商讨增加有关面积是否可行。
- (vii) 明白委员希望在大楼增设一个至少达“分区”规模的图书馆，局方将与康文署再作商讨。
- (viii) 大埔地区康健中心将参考葵青区地区康健中心的运作模式，日后应有眼科检查予目标市民(如糖尿病患者)。局方将进一步研究服务范围，以及哪些市民可以接受有关服务。
- (ix) 局方将研究在医疗大楼内设立长者健身区是否可行。

21. 委员第三轮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区镇桦议员提出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大埔中心的居民未必全数支持兴建医疗大楼，故他认为为了争取他们的支持，局方可能需要照顾他们的需要。由于医疗大楼为医疗设施，在大埔中心居住的居民或会特别关注医疗大楼的排风系统设计、病菌控制措施等，担心会影响环境卫生。他希望可以于医疗大楼内增设图书馆、自修室、社福设施及公众泊车位等，作为他们支持兴建大楼的诱因。
- b. 他以大埔综合大楼为例，原本有建议在该处挖掘 2 层作为地库停车场，但却因为资源问题及工程需时而告吹，最终只设 1 层地库停车场，因而导致大埔墟现时泊车位不足的问题。他知悉运输署亦有就此进行检讨，研究除了安邦路外，还有哪些道路可以协助疏导医疗大楼的车流。即使在该大楼建成多层地库停车场，局方亦须留意大楼建成后对附近交通的影响。
- c. 明白医疗大楼的高度已达极限，因此希望除了停车场外，局方亦可考虑把图书馆等设施设在地库，以期善用土地。另外，王少清诊所及大埔赛马会诊所只有 2 层高，可用的地方亦不多。故此，他希望局方将王少清诊所及大埔赛马会诊所的服务迁移至医疗大楼后，尽快重建该 2 间诊所。
- d. 坊间有谣言指局方或会考虑在医疗大楼增设精神科服务或美沙酮诊所。故此，他希望局方澄清不会增设这些医疗设施，以释除市民的疑虑。
- e. 希望局方尽快制订医疗大楼的建设时间表，令委员可以知悉进度，及早向市民交代。另外，他希望局方拟备建筑草图后，安排委员实地视察，以及向居民进行咨询。

(ii) 刘志成博士提出的意见如下：

- a. 根据他在建筑工程方面的经验，无论挖掘 1 层或 2 层地库需要的时间分别不大，挖掘多 1 层地库需要的时间未必以年计算。
- b. 大多数建筑师认为，撇除垂直运输设备，例如升降机及其他机电配套，每层的可用楼面面积应约为 2 000 平方米。不过，目前医疗大楼每层的可用楼面面积只有约 1 000 平方米，实在未如理想。他又指出，由于医疗大楼属于政府建筑物，如局方可以放宽其可建楼面面积，不单无须如私人建筑物般补地价，亦可以利用放宽了的可供建楼面面积提供更多服务。

(iii) 陈笑权议员提出的意见如下：

- a. 有关土地已经荒置二十多年，故乐见医疗大楼落实兴建。
- b. 他以大埔综合大楼停车场、大埔宝乡邨停车场及宝湖道图书馆为例，表示政府部门永远都不会提供委员要求的公众泊车位数目，导致区内泊车位不足。车位不足会导致其他交通问题，驾

驶人士为了寻找车位，不停在区内游走甚至违例停泊，令交通严重挤塞。

- c. 大埔区的人口会随着各个公私营屋苑落成而上升，因而需要更多公众泊车位。故此，他希望局方可以在地库停车场设立约 500 个公众泊车位，以解决大埔区泊车位不足的问题。

(iv) 任启邦议员提出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a. 根据《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的要求，每 10 万人口便应有 1 间公立诊所。大埔区约有三十多万人口，却只有 2 间普通科门诊诊所，即仍然欠缺 1 间公立诊所。故此，他乐见大埔区将设立第三间公立诊所。与此同时，根据《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的要求，每 20 万人口便应有 1 间分区图书馆。大埔区约有三十多万人口，却只有 1 间分区图书馆，实在远低于要求。
- b. 查询局方提及的 8 000 平方米总楼面面积是否规划署的面积规划上限。如大楼总楼面面积只有 8 000 平方米，而且面积不可增加，撇除楼梯、电梯、喉管及防火设施等所占的位置后，可用作提供服务的面积只会更少。如欲增加总楼面面积，委员或须再次向规划署争取修改相关的分区大纲图。
- c. 由于医疗大楼并不是绝对受市民欢迎的工程项目，故他认为大楼的总楼面面积如可增加，局方可以考虑增设一些区内居民期待已久的服务，例如托儿及长者中心等服务。
- d. 局方表示，日后会把位于大埔赛马会诊所的学生健康服务中心及健康评估中心，以及位于王少清诊所的母婴健康院及长者健康中心重置在医疗大楼内。他建议局方作更长远考虑，日后把此等服务迁回届时已经重建的大埔赛马会诊所及王少清诊所内，并利用医疗大楼内腾出的楼面面积，以提供其他服务。
- e. 当局为了在大埔第 33 区的足球及榄球场挖掘地底兴建停车场，已经开展有关的勘探工程。他希望食卫局在跟进医疗大楼的建设时，可以同时参考其他政策局的决定。

22. 区蕴诗女士回应如下：

- (i) 医疗大楼的 8 000 平方米总楼面面积为净作业楼面面积，即已经扣除升降机、喉房及其他垂直运输装置的面积。局方将积极研究挖掘地底，以设置医疗大楼地库停车场及增加可用的楼面面积。政府最新的政策方向是希望在新建的政府建筑物提供更多公众泊车位。局方知悉大埔区的公众泊车位严重不足，故会在会议后积极研究增加公众泊车位是否可行。

- (ii) 对于有委员希望局方在大楼设立自修室，局方将与康文署再作商讨。
- (iii) 局方未有考虑于大楼内增设精神科或美沙酮诊所等服务设施。
- (iv) 局方如有更清晰的规划方案，将再次到本委员会征询委员意见。
- (v) 明白有委员希望局方有更长远规划，把现时位于大埔赛马会诊所的学生健康服务中心及健康评估中心，以及位于王少清诊所的母婴健康院及长者健康中心等合并，并重组重置于大埔赛马会诊所及王少清诊所内。局方会在会议后向卫生署反映有关要求，再作商讨。

23. 主席表示，委员大都赞成兴建医疗大楼，但对细节有疑虑。他向局方查询局方在是次委员会会议后有何跟进安排。

24. 区蕴诗女士表示，是次会议主要希望收集委员的意见。局方会在会议后与不同部门如建筑署等再作研究，例如研究挖掘地底所得的空间大小，以及可以容纳多少服务设施。局方预计可以在 2019 年年底提供更详细的规划及建设及申请拨款的时间表。

25. 主席表示，由于本届区议会任期会在 2019 年完结，故他邀请局方出席委员会在 2019 年 7 月举行的会议，以汇报计划的进展。

26. 区蕴诗女士表示局方将出席委员会在 2019 年 7 月举行的会议，再作交代。

V. 教育局报告大埔区教育事项

27. 翁惠思女士报告如下：

- (i) 早前因为台风“山竹”袭港而推出的风灾特别津贴已经在 2018 年 11 月底停止接受申请。大埔区学校发展组合共收到 38 间大埔区中小学及特殊学校的申请，占学校总数 90%。同时，在“优质幼儿园资助计划”下的幼儿园中，只有 2 宗申请，数目约占 13%。局方已经完成审批，并会在日内通知各学校。有关津贴会按学校实际的支出发还。
- (ii)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资助学校、按位津贴学校及直接资助学校的合资格女性教职员的有薪产假由 10 周增至 14 周。如学校的女性教职员在紧接放产假前已经连续服务满 40 周，而其实际分娩日期或预产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均可享有 14 周有薪产假。女性教职员放产假期间，学校或需要聘请代课人员，以维持学校有效运作。在此延长产假的新措施下，局方会为学校以实报实销津贴

形式支付代职人员的额外薪酬。另外，局方亦鼓励参加了“优质幼儿园资助计划”的幼儿园为合资格女性教职员提供 14 周有薪产假，并向局方申请津贴以支付代职人员的额外薪酬及相关开支。

28. 委员没有意见及提问。

VI. 政府部门报告 2018 年 11 月及 12 月在大埔举办的各项小区活动的参与情况及拟于 2019 年 1 月及 2 月在大埔举办的各项小区活动
(大埔区议会文件 SS 3/2019 号)

29. 陈倩仪女士报告 2018 年 11 月及 12 月社署在大埔举办的各项小区活动的参与情况，以及该署拟在 2019 年 1 月及 2 月在区内举办的小区活动。

30. 钟怀诗女士报告 2018 年 11 月及 12 月廉政公署在大埔举办的各项小区活动的参与情况，以及该署拟在 2019 年 1 月及 2 月在区内举办的小区活动。

31. 委员没有意见及提问。

VII. 工作小组报告

(一) 长者及医疗服务工作小组

32. 秘书代表工作小组主席李国英议员报告如下：工作小组在过去 2 个月继续跟进本年度的工作计划。与工作小组合办的余下 4 项工作计划均按原定计划进行，当中包括“‘齐守护’认知障碍症支持行动 2018-2019”及“健康满‘埔’乐小区”等。

(二) 青少年计划工作小组

33. 工作小组主席罗晓枫议员报告如下：工作小组在过去 2 个月继续跟进本年度的工作计划。由于“挑灯夜读计划 2018”的主办团体未能在活动开始前招募足够人数，因此决定取消活动。另外，“第八届大埔区学界辩论比赛”及“大埔健康嘉年华 2018”均已圆满结束。与工作小组合办的余下 6 项活动均按原定计划进行中，当中包括“‘文艺同伴’培训计划 2018-19”、“‘卓越’少年领袖训练计划 2018”及“玩转游乐场”等。

(三) 关怀社群工作小组

34. 工作小组主席余智荣议员报告如下：工作小组在过去 2 个月继续跟进本年度的工作计划。“2018 国际复康日—海洋公园同乐日”及“2018 国际复康日—中央活动”均已完结。而与工作小组合办的余下 8 项活动均按原订计划进行。当中包括“乐童行支持计划 2018”、“齐建共融路”及“关注妇女身心灵健康小区计划 2018”等。

VIII. 申请区议会拨款

(大埔区议会文件 SS 4/2019 号)

35. 主席请委员按需要就是次提交本委员会审议的区议会拨款申请申报利益。他表示，秘书处会议前曾经搜集这方面的资料，并请秘书报告。

36. 秘书报告，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48(9)及 48(10)条，委员如发现与现时处理的拨款申请有直接个人利益、金钱利益或其他利益关系，或与受惠者或可能受惠者有关连，必须申报。秘书处根据收集得来的资料编制了一份报表，罗列委员与有关活动的主办、合办或协办团体的关连，并以不同颜色显示属于活动执行人、具实务职位或不具实务职位。该报表已经放在会议桌上(见附件)。她请委员查阅报表内的数据，如有需要请修订或补充。此外，除了和活动的主办、合办或协办团体有任何关连外，委员如与拨款申请有任何直接个人利益、金钱利益或其他利益关系，亦必须申报。

37. 主席请委员参阅放在桌上的利益申报表，并询问委员有没有修订或补充。

38. 委员没有修订或补充。

39. 主席请秘书介绍应如何处理已经申报利益的委员。

40. 秘书对如何处理已申报利益的委员有以下建议：由于陈喜泉委员为“大埔区学校汇展 2019”的申请团体活动执行人，她建议他在审批有关拨款申请时避席。如委员(即李国英议员及黄碧娇议员)在活动的主办、合办或协办团体担当不具实务职位，并不涉及金钱或其他方面的利益，她建议他们可以参与有关活动的拨款申请的讨论及决议。如委员(即潘庆辉委员)在活动的主办、合办或协办团体担任具实务职位，但不涉及金钱或其他利益，她建议他在处理有关活动的拨款申请时无须避席，但必须在讨论时保持缄默，亦不可以参与有关拨款申请的决议或投票。不过，如有需要，主席可以请他们提供补充资料。

41. 委员对以上安排没有异议。

42. 主席表示，委员如信纳提交是次会议审议的 1 项拨款申请属于区议会拨款的涵盖及资助范围，而活动能令在区内居住、工作或上学的人士受惠，可以考虑通过有关申请。

43. 委员就文件 SS 4/2019 号所载的 1 项拨款申请议决如下：

(一) “大埔区学校汇展 2019”

44. 刘勇威议员提出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查询支出项目第 11 项“门券”的用途及团体分发“门券”的方式。
- (ii) 查询活动参加者是否需要凭票入场。
- (iii) 查询普通市民是否可参与活动。
- (iv) 希望团体亦可将门券置于各大埔区议员的办事处内，以令更多区内居民知悉此活动，并踊跃参与。

45. 主席表示，根据其以往的经验，普通市民都可以参加此活动。另外，他表示可于会后向团体转达将门券置于各大埔区议员的办事处内的要求。

(会后补注：秘书处已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向团体转达有关要求。)

46. 委员会同意向香港大埔教育界文化交流协进会拨款 85,845 元，以举办“大埔区学校汇展 2019”，并同时豁免文件附录 I 注有 ❶ 及 ❷ 的支出项目的资助上限。

IX. 其他事项

(一) 更新区议员个人利益登记表格及个人履历表

47. 主席表示，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委员须每年一次登记个人利益。他请各委员在 2019 年 1 月 18 日或之前把填妥的个人利益登记表格交回区议会秘书处，以供存盘及市民查阅。此外，他亦请各委员在上述限期前交回填妥的个人履历表。

(二) 领取长者综援合资格年龄由 60 岁改为 65 岁的安排

48. 任启邦议员表示，虽然 60 岁至 64 岁现正领取长者综援的长者不受此安排

影响，但仍有不少市民表示担心。他查询社署是否可以提供大埔区内 60 岁至 64 岁的长者或与其家庭申请长者综援的相关数字。另外，他希望署方可以简介此项安排，以令委员更加清楚有关安排。如署方未能实时提供相关数字，他希望署方可在下一次的委员会会议再作汇报跟进。

49. 陈倩仪女士表示，以上安排属新措施，有关数字需由社会保障部同事再作整理。署方会于会后经秘书处转发有关数字或在下一次委员会会议再作汇报。

50. 主席希望署方可在会后经秘书处转发有关数字予各委员。同时，他亦希望署方可在下一次委员会会议上就此措施的安排再作汇报。

(会后补注：秘书处已经在 2019 年 1 月 31 日以电邮方式向各委员转发社署提供的补充数据。)

X. 下次会议日期

51. 下次会议订在 2019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9 时 30 分举行。

52. 议事完毕，会议在下午 12 时 07 分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9 年 2 月